

安溪县蓝田镇人民政府关于蓝田镇 蓝二、蓝东村村庄规划（修编）的公示

为确实有效指导蓝田镇蓝二、蓝东村的规划建设，我镇委托中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开展《安溪县蓝田镇蓝二、蓝东村村庄规划联编（2022-2035）修编》的编制工作。经规划单位实地勘察、资料收集、分析梳理、征求意见及修改完善后已完成初步方案。为提高规划编制的民主性和科学性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福建省、泉州市村庄规划编制指南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对该规划成果进行公示（公示期 30 天）。

一、公示时间：2025 年 6 月 4 日至 2025 年 7 月 4 日

二、公示地点：蓝田镇党务政务公示栏

三、公示网址：<http://www.fjax.gov.cn/>

联系人：徐朝晖

联系电话：23133188

电子邮箱：ltx3133188@163.com

通信地址：安溪县蓝田镇人民政府（蓝田镇华南路 1 号）

邮 编：362420

欢迎社会各界人士、群众及单位对该规划方案提出意见和建议。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进行反馈，逾期视为同意，并将于公示 30 天后，依法履行相关规划审批手续。

备注：反馈意见应注明联系人的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，单位反馈意见应加盖公章。

附件：1. 蓝二、蓝东村村庄规划（修编）初步方案

2. 相关规划图

安溪县蓝田镇人民政府

2025 年 6 月 4 日

